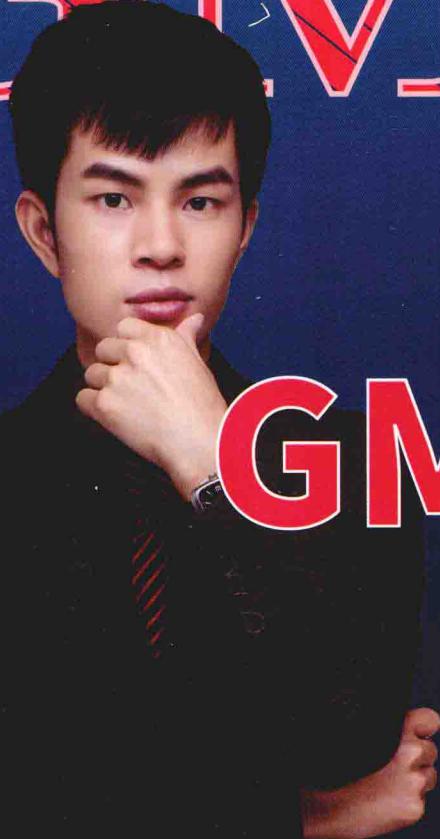


巅峰体系派系列丛书



GMAT

征服

GMAT语法

尹爱华 编著



GUIXUE.COM

贵学教育

建立巅峰语法体系 ★

专题讲解GMAT语法三步骤 ★

详解2015年最新OG官方指南语法 ★

尹爱华老师力作



中南大学出版社
www.csypress.com.cn



叶倩华老师力作



叶倩华

巅峰体系派系列丛书

GMAT

征服

GMAT语法

尹爱华 编著



建立巅峰语法体系
专题讲解GMAT语法三步骤
详解2015年最新OG官方指南语法



中南大学出版社
www.csupress.com.cn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征服 GMAT 语法 / 尹爱华编著 . —长沙 : 中南大学出版社 , 2014. 12
ISBN 978 - 7 - 5487 - 1233 - 6

I . 征 ... II . 尹 ... III . 英语 - 语法 - 研究生 - 入学考试 - 自学
参考资料 IV . H31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281425 号

征服 GMAT 语法

尹爱华 编著

责任编辑 梅敦诗 谢金伶

责任印制 易红卫

出版发行 中南大学出版社

社址 : 长沙市麓山南路 邮编 : 410083

发行科电话 : 0731-88876770 传真 : 0731-88710482

印 装 国防科技大学印刷厂

开 本 787 × 1092 1/16 印张 11 字数 248 千字 插页 2

版 次 2014 年 12 月第 1 版 2014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 - 7 - 5487 - 1233 - 6

定 价 36.80 元

前 言

——GMAT 语法如何学

亲爱的考生：

恭喜你非常幸运地选择了本书！这意味着，从一开始，你将在 GMAT 考试的起跑线上领先对手一大截了。

GMAT 考试最流行的一句话是：得语法者，得天下。但是 GMAT 语法又是所有语法考试中最难的，其原因是：

一、有 5 个选项，且划线处会重复出现在选项里。因为选项众多，加之又是在电脑上做题，容易让人视线模糊，举棋不定。

二、考点众多。与传统的语法考试单个考点不同，GMAT 语法考试每道题至少有两个考点，多则 4 到 5 个，这导致错误点增多，大大提高了做题的错误率。

三、思维方式不一样。我们习惯先看句子，根据句子判断考点，但是此法对 GMAT 则行不通。它的出发点就是希望培养考生分析、比较、排除的评判性思维能力，因此作为权威的国外顶级大学商科的研究生入门考试，它不可能让考生仅通过句子就轻易得出选项，而且这样培养出来的学生也不符合他们的要求，所以你应该先看选项进行比较，而不是盲目先看句子。

四、句式复杂。因为语法点本身较多，而且出现了大量的以结构为主的语法考试，这正是我们国内语法学习的软肋，我们注重词的用法，却忽略了句子的结构。

五、复习方法不同。我们总以为勤奋就能够搞定国外语法考试，殊不知，GMAT 语法重在思维，也就是说方法不对头，你怎么训练效果也甚微；更有甚者，陷入题海战术，耗费大量时间和精力，但考试结果往往不尽如人意。

六、选项的最优和正确问题。有些选项从语法角度来说，本身没有错，但偏偏没选，究其原因，一开始，百思不得其解，翻看答案也半知半解。其实这是因为 GMAT 是商科类的入学考试，它通过这门考试让同学们在进入国外大学之前，就明白这是一门严谨的学科，且所有的商业文件的基本特征是：1) 简洁，没有累赘的词语；2) 使用书面语言；3) 句子意思清晰，没有歧义。

如果你是一名资深的 GMAT 考生，相信你对上述几点深有体会且深受其苦。那是不是我们就毫无办法了呢？

当然不是！任何考试都有其破绽，关键是你作为一名 GMAT 老师或是考生，如何调整思路。本人非常幸运能在新东方这个大舞台讲授 GMAT 语法考试多年，与此同时身临其境，多次参加考试。结合前辈经验，我从最本源的角度来分析和研究 GMAT 语法考试，最终得出规律。我是这样研究的：

我从 GMAT 考试的指令出发，也就是出题机构的对于此类考试的出发点。因为指令规



定，GMAT 的出题机构是被委托出题，其目的是希望能够通过考试，培养考生的批判性思维。而这个批判性思维，其根本含义就是指：有针对性的同意或者怀疑。用英文来讲，就是要敢于：challenge authority！那如何达到这个目的呢？显然就是通过选项的分组、比较和排除来锻炼。因为有 5 个选项，这个时候先把看似相似选项进行分组，然后组与组之间进行对比，再通过看句子的主干来排除。这个思维方式下来，很容易以事实说法，以证据为王，而不是简单的想当然。

同时，GMAT 考试毕竟肩负着为高等院校输送更多达标的人才去学习的任务，当然也最终会为社会培养大批精英商业人才，所以考试中的分组，比较和根据事实来一个个排除干扰项，其实本质上就是培养考生们的商业思维能力。这好比一个天才职业经理人，你要管理好一个公司，当然首当其冲的就是做决策。在处理公司业务上，针对某一个产品定价、售后，或者其他业务，在会议上进行讨论的时候，势必会有许多不同的声音，而你作为一名职业经理人，如何在这么多不同的声音或建议中采纳最适合公司眼下或是未来几年规划的建议呢？

你需要根据公司的具体状况，逐个瞬间在脑海里形成小组，与此同时，快速进行比较，最后逐个排除，选出最合适的一个。而 GMAT 考试出题机构就承担这么一个艰巨的任务！不同的意见，就好比不同的答案，有时候从语法角度来说都对，等同于很多意见，其实都是合理的，但是你要选出一个最适合公司的建议，其实就相当于选出一个最合适、最简洁的选项。

亲爱的考生，有没有大受启发？

此外，我担心你们初次学习，知难而退，于是我娓娓道来，从本源出发，一步一个脚印为你们讲解语法；我还担心你们学了一段时间，半途而废，于是我让你们少做题、多分析、多思考我的做题步骤；我同时也担心你们考了一次，成绩不理想，就痛苦，于是我把 700 分考生的艰苦历程搬上来和大家分享，以求励志！我担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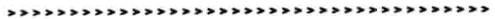
实在不想再担心下去了，于是我沉下心来，认真钻研，终于悟出了 GMAT 语法做题黄金两步骤，直指 GMAT 语法心脏！我的学生们称其为：两把匕首！

它就是任何 GMAT 的语法题目，首先是“先选项，去分组，找考点”；然后就是“看句子，找主干，慢排除”。这 18 个字真的让无数考生脱离了苦海，从此每天都是面朝大海，春暖花开！

本书的精讲精练篇就是从头至尾讲解这 18 字秘诀。开始吧，你一定会因为这本书而迅速通过 GMAT 的，我对此深信不疑！

尹爱华

2014 年 8 月



本书使用指南

本书共三部分，分为基础结构篇、强化考点篇、精讲精练篇。

如果你是初学者，或是很多年没有接触英语了，为了出国读商科，不得已要考 GMAT，那么我建议你从基础结构篇开始，因为：

你会明白语法原来可以这样有体系地学。在基础部分，最基础的语法知识点开始系统且深入地介绍，让你先了解“What”，再思考“Why”，最后学习“How”。让你把语法从本源到应用，全部掌握，这就是在基础部分你所得的收获。举例说：我们都明白定语从句是用来修饰名词的，所以它前面必须有先行词，如若没有，则必须补充，如果是单数，则为 the one；如果是复数，则为 the ones。

如：Is this pen _____ you want?

- A. that B. which C. the one

很多同学一看此题，迅速选出 A，但一看，哎呀，B 也没错，于是就改成 B，后面干脆就选 A 和 B。我们先来分析该句子，显然划线处到句尾是定语从句，如果先行词是 this pen，那么定语从句作为枝叶去掉后，我们发现原句就是：this pen is，没有表语，所以该定语从句不是修饰 this pen，那到底修饰谁？

把该句子变成陈述句，则是：This pen is _____ you want。显然没有先行词，由于是单数，所以要补充 the one，又因为 the one 在定语从句中的关系代词 that 充当宾语，可以省略，于是答案是 C。

所以在基础部分，你学到的是一种你以前从来没有学过的思维方式，从此之后，你会与约定俗成、凭语感之类的语言说“再见”了。所以对于基础部分，你不要小看，所谓磨刀不误砍柴工就是这个意思。因为你连定语是什么都不知道，定语有哪些你也不知道，也讲不清为什么在定语从句里面 in which = where 的，你怎么能够一步登天学习 GMAT 语法呢？

定语就是修饰名词的，但是这个概念你不觉得说了跟没说一样。举例：a capable person，我们还可以这样说 a person with capability，甚至可以说 a person who has capability，而我们在翻译的时候发现都有个“的”字，所以定语就是：翻译成中文含有“的”字的任何成分，你看多好理解！

当然，名词前的定语叫做前置定语，常常为形容词，名词后的定语叫做后置定语，一般是介词短语和定语从句。而 GMAT 语法里面的主谓一致，就是因为主语中心词的后置定语太多，考生一下子犯晕了，压根就不知道谁是主语。同时，因为前、后置定语都是充当定语，所以它们可以互相转换，即：凡是充当相同成分的都可以互换。所以下面这个句子：

I saw Edward in the factory _____ we worked.

- A. which B. that C. where D. in which

分析：因为该定语从句是从划线处开始的，所以我们单独分析定语从句 we worked in the factory。因此选 in which，但是好像 where 也行，但是老师们又解释不清，就强行说：同学们 in which 和 where 是相同的，记住就可以了。殊不知，in which 是个介词短语，可以做状语，



而 where 是关系副词，也可以做状语，而充当相同成分的是可以互相转换的，这不就解决了吗？

所以，各位，如果你基础不好，建议先夯实基础，然后再去看 GMAT 语法专题，这样才会事半功倍。

如果你是上过一些培训课，或者考了一两次，但效果不理想的考生，我建议你更要看基础部分，切莫一下子直奔考点。很多培训机构的老师都是这样教授考生的：这个出现必错，如 being，同学们不要问为什么。一开始，想必你很兴奋，觉得要的就是这种感觉，但真正考试的时候，有的时候 being 也可以对，是吧？所以，我更注重的是“What”“Why”“How”，即 1) 它是什么；2) 它为什么会是这样；3) 如何变成这样。

比方说：在 GMAT 专题的重头戏里面会出现非谓语动词，很多老师之前告诉考生：同学们，如果句首是非谓语动词，就直接找该句的主语，且主语是人，就可以了。一没有原因；二并非逻辑主语一定是人。这种教学方法误导了很多考生，让众多考生走了不少弯路。

但是，尹爱华老师是这样讲授非谓语动词的：

1. 首先讲“What”即什么是非谓语动词？非谓语动词是由实义动词构成且不充当谓语动词的变化形式，如变成 to do, doing 等。

2. 其次讲“Why”即为什么会有非谓语动词呢？是因为两个或两个以上的主谓结构在变成简单句时，要去掉一个主谓结构，如 After I finished my work, I went home。对于此句子，若要变为简单句，显然第一步就是去掉连词，即去掉 after；第二步就是去掉 I，当然这是因为主、从句的主语一致，所以才能去掉，否则就会出现歧义；第三步就是把 finished 变成 Having finished。

3. 最后讲“How”即如何变成 having finished 呢？因为它是由实义动词变化而来的，所以既有时态，也有语态，根据句子意思，显然发生在 went 之前，所以用完成时；其次，是主动语态。因此变成 having finished。

当然，这里的前提条件很重要，就是主、从句的主语一定要相同，否则就会出现歧义，如：While waiting for a bus, a brick fell into my head。我们知道，单从句子意思来看，waiting for 的逻辑主语是 a brick，但是从逻辑来看，逻辑主语应该是人。所以该句子就是错误的。应改成：While I was waiting for a bus, a brick fell into my head。

综上所述，考生们，你们是不是更应该注重基础了呢？

相信你们会战胜 GMAT 考试的，真的！

所以，赶快往下翻吧！



部分学员评价

 皮卡A_ibashi: 除了教学之外，在为人方面确实以上一项都不能少。其实不仅是在培训行业，这些适用于所有行业。每个人都是教材，多夸奖，然后看看别人的缺点自己有没有，有则改之。Edward是我认为不仅爱好研究，注重教学，而且很懂人情世故的老师。转发置顶以自勉。 (2013-12-15 10:29)

[举报](#) | [删除](#) |  | [回复](#)

 小小离1ynC: 华华老师好棒 (2月23日 23:00)

[举报](#) | [删除](#) |  | [回复](#)

 我是畅肖同学:  老师，你太棒啦！ (2013-12-5 22:40)

[举报](#) | [删除](#) |  | [回复](#)

 jusialu: 大多时候是有些人自己炒作说自己是名师，天天大喊。喜欢华仔的低调，用实力说话！加油，相信你！ (4月15日 21:24)

[举报](#) | [删除](#) |  | [回复](#)

 Wei_Gluttony: 回复@长沙新东方华仔: 知识是教不完的但是你已经教了我们学习的态度 我觉得这才是真正的东西 知道自己以后的路该用什么样的态度一直学习下去 这一点 我觉得我从你的课上学到了 (2013-10-23 23:05)

[举报](#) | [删除](#) |  | [查看对话](#) | [回复](#)

 尹爱-华Edward-贵学: 回复@simhdannn: 谢谢，明天继续 (2013-11-6 22:40)

[删除](#) |  | [查看对话](#) | [回复](#)

 simhdannn: 谢谢老师，我是第一次听老师的课，非常好，还没遇到过老师语法可以讲的如此透彻的.....不过我竟然发现不了问题可以问老师，是我太不善于思考了..... (2013-11-6 22:32)

[删除](#) |  | [回复](#)

 HQRRRRR: 四年前上过老师的课~很好~很喜欢~老师很靠谱~无条件支持~~  (2013-11-7 01:39)

[举报](#) | [删除](#) |  | [回复](#)

 祁雨函Hannah: 啊.....华仔你居然要辞职!暑假上过你的GMAT强化班.....你是个好老师!!! (2013-10-25 22:38)

[举报](#) | [删除](#) |  | [回复](#)

 SaTgAaRiTn: 老师你太棒了！学了那么多次语法！只有这次真真的学懂了！问不倒的尹老师！  (2013-11-8 00:24)

[举报](#) | [删除](#) |  | [回复](#)

目 录

PART 1 基础结构篇

第一章 最重要的基本元素	3
第一节 句子	3
第二节 主干	3
第三节 枝叶	4
第四节 转换原理	6
第二章 从句	9
第一节 为什么只有三大从句	9
第二节 定语从句	9
第三节 名词性从句	17
第四节 状语从句	22
第三章 非谓语动词	31
第一节 什么是非谓语动词	31
第二节 为什么会有非谓语动词	31
第三节 如何形成非谓语动词	32
第四节 小结	33
第四章 词	37
第一节 名词	37
第二节 动词	37
第三节 代词	51
第四节 介词	53
第五节 连词	54

PART 2 强化考点篇

第五章 GMAT 语法概述	61
第一节 句子改错题解题说明	61
第二节 十条适合 GMAT 语法的黄金法则	61

第三章 黄金做题两步骤详解	62
第六章 结构	65
第一节 句子成分残缺	65
第二节 自我检测	66
第七章 主语	68
第一节 抽象名词与动名词	68
第二节 代词	68
第三节 自我检测	70
第八章 谓语	72
第一节 时态、语态	72
第二节 自我检测	73
第九章 主谓一致	76
第一节 一般情况的主谓一致	76
第二节 特殊情况的主谓一致	77
第三节 自我检测	77
第十章 从句	79
第一节 定语从句	79
第二节 名词性从句	80
第三节 状语从句	81
第四节 自我检测	84
第十一章 非谓语动词	86
第一节 有逻辑主语的非谓语动词	86
第二节 没有逻辑主语的非谓语动词	89
第三节 独立主格	90
第四节 自我检测	91
第十二章 平行	93
第一节 平行的基本形式	93
第二节 平行关系错乱	94
第三节 自我检测	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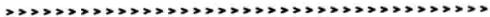
目 录

>>>>>>>>>>>>>>>>>>>

第十三章 比较	97
第一节 比较的标准形式	97
第二节 平行关系	99
第三节 自我检测.....	100
第十四章 部分词的用法和习惯搭配.....	102
第一节 as 的用法	102
第二节 estimate, expect, use, try 的用法	103
第三节 逻辑.....	105
PART 3 精讲精练篇	
第十五章 《GMAT 官方指南(第 13 版)》题库 140 道语法改错题精讲精练	109
附录 1 参考答案	145
附录 2 700 分学员心得	163

PART 1

基础结构篇



第一章 最重要的基本元素

第一节 句子

语法，简单地说就是语言的通俗法则。那么学习英语语法的基本功应该从何切入呢？是词、短语还是句子，亦或是段落或文章呢？

显然是以句子为中心。

因为句子涵盖了所有的语法知识点，无论是词，还是短语。

那什么是句子呢？

我们可能会脱口而出：“有主谓宾的嘛。”但是，你想，有主谓宾就一定是句子吗？例如：the place where Edward learned English. 你看，这个句子有主谓宾 Edward learned English，但是前面有个关系副词 where，连接 Edward learned English 修饰 the place，也就是说，这是由 where 引导的定语从句关系副词修饰名词 the place，并不是一个完整的句子。

那到底什么是句子呢？

我们发现句子首先至少一定要有一套主谓宾，或者主谓；其次，这个主谓宾，或者主谓要能够单独存在，且能表达一个完整的意思。例如：Edward learned English. 这就是个句子。既然一定要有主谓宾，那么语法学家们就想办法给它取了个名字，即句子的主干。简单解释下，主干，顾名思义不可或缺，就像一棵树，它必须要有根，没了根这棵树就不存在了。所以以后回答什么是句子的时候，你就应该这么说：

1. 有主干，即主谓宾。
2. 这个主谓宾能够单独存在，即能够表达一个完整的意思。

第二节 主干

接下来，我们就进入基本的概念解释环节了，也就是说要对句子的各个元素进行介绍。这个非常重要，因为如果你基本功不扎实的话，很多长难句你根本无从下手，更别说写作能够写出高分句型了。

首先，从抽象的角度看。

主语就是指一个动作或一个状态的发出者，在英语语言学习中，这个动作的发出，我们必须弄清楚是谁发出的，那么这个发出者就是主动的，为了方便记忆，语法学家们把它称为主语。一旦动作或状态发出，就必须有个接受者，即宾语。那么发出的这个动作或状态，我们就把它称为谓语。其实如何称呼并不重要，关键是如何理解它们的含义。

其次，从具体的角度看。

在一个句子中，我们如何能够迅速找到主谓宾？要找到主谓宾，我们就必须弄清楚它们



具体是由什么词构成的。一般来说，构成主语的就是人或物，或表示一些抽象概念的（例如 success、happiness 等），那么这些人、物和抽象概念，在英语中，我们把它称为名词。如果在一个句子中，要经常提到这个名词，我们就会用一个代替名词的词去表示，于是就有了代词，对于不同的身份，我们用不同的人称来表示，例如：你、我和他。所以，在英语中，我们就有代词第一、第二和第三人称。

其实我们应当明白，代词的本质其实就是名词。

我们来举个例子吧，如：Edward studied English very hard, and he wrote many English books. 我们一般不这样说：Edward studied English very hard, and Edward wrote many English books. 因为 Edward 反复出现，就会显得累赘和重复。所以为了简化，我们在第二次提到 Edward 的时候，就会用 he 来替代。除了名词和代词可以做主语外，我们发现不定式、动名词和主语从句也是可以做主语的，至于具体讲解我会在第二章和第三章阐述。

最后我们发现：**主语就是由名词构成的，而其他充当主语的成分最终都可以转换成名词。**

那么，什么是宾语呢？

前面我们已经解释到，宾语就是动作或状态的接受者。

因此从具体来说宾语也是由名词构成的，词性一样，主语和宾语的唯一区别就是一个是动作发出者，一个是动作接受者。

而谓语就是由动词构成的，当然不是所有的动词都能构成谓语，比如：助动词 do 和情态动词 will, shall 等就不能单独构成谓语，必须和具有实际意义的动词构成谓语，如 go, finish 等。诸如 go, finish 等此类的动词我们把它称为实义动词。

一般来说，实义动词可以单独构成谓语；而助动词、情态动词是用来帮助实义动词一起构成谓语，如：

I can speak English.

I am talking about English grammar with you.

在这两个句子里，can 帮助实义动词 speak 构成谓语，表示能够；am 在第二个句子里帮助 talk 构成谓语，表示正在进行的动作。为了方便我们系统掌握结构，我们姑且就这么说：**谓语是由动词构成的。**

因此，我们得出结论：句子的主干，从抽象的角度来说，就是单独存在且能完整表达一个意思的主谓宾，而从具体的角度来看，句子的主干就是名词和动词。

第三节 枝叶

接下来，我们详谈枝叶。

句子除了有主谓宾，即主干，还有定状补。为了简洁，我们把定、状、补称为枝叶，枝叶长在主干上面，那么在语法里，我们把它称为修饰。由于主干只有名词、动词，所以枝叶里一定会有两个词去修饰它们。

一般来说，定语修饰名词。我在上课时，常问同学们，定语修饰什么呢？同学们的回答往往是定语修饰主语。殊不知，这非常不严密，因为定语也修饰宾语，所以我们直接归纳为：定语修饰名词。具体来说，定语可以修饰名词充当的任何成分。

如 a capable person 中, a person 既可以做主语, 也可以做宾语。

所以, 从抽象的角度来说, 定语就是修饰名词的词。

具体呢?

一般来说, 定语就是形容词。

但是, 有时候我们也会发现, 仅仅是形容词还不够, 如墙上的一幅画, 此时此刻, 我们找不到一个合适的形容词去修饰名词 a picture。可怕的是, 一些常用中式英语表达的同学会这样写: a wall picture。这是典型的中式英语译法。

那到底怎么修饰呢?

在英语语法中, 我们修饰名词的第二个表达方式是从 a picture 即名词后面去思考, 由于在名词后面, 所以语法学家们就给其取名为后置定语。

因此, 这个表达就是: a picture on the wall, 由介词 on 加上名词 the wall 构成介词短语。

特别注意, 我们中文是绝对没有后置定语的哦。

但如果介词短语都不能完整地修饰该名词, 那我们就得借助连词 + 主谓宾的结构去修饰了。例如: 一个 Edward 曾经研习英语的地方。我们的表达方式应该是 a place where Edward learned English。

综上所述, 我们可以得出简单结论: 定语有两类, 前置和后置。前置往往是形容词, 后置一般是介词短语和定语从句。而我们中文是没有后置定语的, 大家切记! 为什么大家在阅读时看不懂长难句和写作时写不出高水平句子? 因为我们不重视后置定语! 为了方便记忆, 我们常用一个形容词来表示定语。因为无论后置定语是介词短语还是定语从句, 都相当于一个形容词成分, 就好像主语和宾语一样, 无论是代词、不定式、动名词亦或是主语从句, 我们都用名词来表示即可。

既然定语修饰主干的名词, 那么主干的谓语谁来修饰呢?

显然, 修饰谓语, 也就是表示这个谓语的动词所表示的动作和状态的。我们一般是用副词去修饰。例如: Edward learns English hard. 这个词 hard 如果是修饰 English, 翻译为: Edward 学习努力的英语。显然读不通, 正确的翻译应该是: Edward 努力地学习英语。

与此同时, 语法学家们也把修饰谓语的词取名为状语。

当然, 就像定语修饰名词, 不仅仅是一个形容词就可以了。在修饰谓语时, 我们发现仅仅依靠副词也是不够的。

如: 1. 太阳东升西落。

2. Edward 来自湖南省。

显然我们找不到一个副词去修饰“升”和“落”, 以及“来自”。所以我们同样想到了介词短语, 这两句我们一般这样翻译:

1. The sun rises in the east and sets in the west.

2. Edward comes from Hunan Province.

在这里, 介词短语 in the east 和 in the west 以及 from Hunan Province 都是修饰动词的。

修饰谓语的除了副词和介词短语外, 还有状语从句。为了简洁, 我们姑且用副词来表示修饰谓语动词。